证券代码: 874172 证券简称: 龙华化工 主办券商: 天风证券

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 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 构。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4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170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839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463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 184,514.90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 135,088.59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 32,011.50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15 家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96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С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K	房地产业
Е	建筑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С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14,809.90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7,511.90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6 家

2022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98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 13,602.43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2,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20%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和纪律处分0次。

3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31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黄辉,2014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自2013年起从事审计工作,2019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超过3年,先后为兆新股份(002256)、融捷股份(002192)等公司提供年度审计和专项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肖国强,2009年8月成为注册会计师。自2005年从事审计工作,2021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超过10年,先后为温氏股份(300498),广钢股份(600894)等公司提供专项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丽丹,2015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 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12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含 IPO) 共计6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审计收费1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5万元。

上期(2022)审计收费21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21万元。

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在综合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参与审计工作员工级别、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与公司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中翼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 0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不适用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仟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由于公司原聘请的广东中翼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进行首次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暂时尚未完成证监会要求的备案公示流程,根据公司整 体审计工作的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拟改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该事项已事先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确认本次变更事宜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